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2024年11月21日在中國貨幣網(www.chinamoney.com.cn)及上海清算所網站(www.shclearing.com.cn)所刊登的《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據2024年付息公告》，僅供參考。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姜桂鵬
董事長

中國招遠，2024年11月21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姜桂鵬先生、段磊先生、王立剛先生及王培武先生

非執行董事： 龍翼先生、李廣輝先生及樂文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

* 僅供識別

债券代码：102383186

债券简称：23 招金 MTN003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24 年付息公告

为保证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3 招金 MTN003，债券代码：102383186）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项名称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债项简称	23 招金 MTN003
债项代码	102383186
发行金额	10.00 亿元
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28 日
发行期限	2+N 年
债项余额	10.00 亿元
评级情况	无
偿还类别	利息支付
本计息期债项利率	3.44%
利息兑付日	2024 年 11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利息）
本期应偿付利息金额	3,440.00 万元
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信用增进安排（如有）	无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付息相关事宜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付息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相关机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海顺

联系方式：0535-8266216

(二) 存续期管理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任锡德

联系方式：021-23212070

(三) 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顾银萍

联系方式：021-23198787、021-23198888

四、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



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股



530

(本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
期票据 2024 年付息公告》之盖章页)

